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37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姚新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燕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平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48,722,681.74	1,202,838,506.30	7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745,660.60	-15,925,130.63	7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799,354.56	-31,639,919.96	38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439,196.00	-6,009,726.46	-2,85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6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6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0.67%	7.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810,400,572.97	8,502,870,318.92	-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4,757,648.17	1,366,040,346.29	5.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56,87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64,324.52	
债务重组损益	3,720,626.9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0,587.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8,811.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0,400.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030.69	
合计	8,946,306.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5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8%	270,360,000		质押 270,36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1%	89,069,416		质押 89,069,416
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26,041,666		
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15,013,662		
胡庆丰	境内自然人	1.26%	11,592,357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9,968,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9,000,00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5%	8,680,555		
蔡金兴	境内自然人	0.76%	7,008,100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炎投资1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4,340,27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270,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360,000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069,416	人民币普通股	89,069,416
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41,666	人民币普通股	26,041,666
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13,662	人民币普通股	15,013,662
胡庆丰	11,592,357	人民币普通股	11,592,357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9,9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8,000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680,555	人民币普通股	8,680,555
蔡金兴	7,0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8,100
北京风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炎投资1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40,277	人民币普通股	4,340,27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盾安精工为盾安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舟山如山汇金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山汇金壹号")是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是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盾安控股全资子公司,如山汇金壹号的其他有限合伙人为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王涌,其中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如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浙江如山汇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如山汇金壹号的实际控制人为姚新义,盾安精工和盾安控股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姚新义,存在关联关系。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薪原智勇")是公司事业合伙人计划的持股平台,由公司董事长姚新义担任普通合伙人,与如山汇金壹号、盾安精工、盾安控股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胡庆丰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549,957股;股东蔡金兴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610,8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97,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69,971,453.52	1,552,283,156.38	-50.40%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
其他应收款	1,203,059,462.87	816,565,486.92	47.33%	主要系报告期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不动产及供热设施设备等资产转让价款。
持有待售资产		480,013,888.01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不动产及供热设施设备等资产已转让。
其他流动资产	52,849,161.56	95,391,588.06	-44.60%	主要系报告期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不动产及供热设施设备等资产已转让及对应的留存进项税额转出。
合同负债	74,418,404.09	108,707,662.29	-31.54%	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的销售货物交付。
长期借款		134,455,117.54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19,822,960.03	38,851,318.75	-48.98%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波动。
合并利润表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累计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148,722,681.74	1,202,838,506.30	78.64%	主要系报告期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紧紧围绕核心主业,着力提升各类产品的市场份额,2021年第一季度销量较去年同期显著增长。
营业成本	1,799,614,587.86	988,638,439.18	82.03%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其他收益	17,028,504.76	42,772,356.58	-60.19%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27,255,008.45	15,358,205.02	77.46%	主要系报告期持有的联营企业天津节能业绩变动。
营业利润	115,926,504.81	1,186,411.83	9671.19%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外收入	5,080,793.22	909,004.91	458.94%	主要系报告期债务重组收益。
营业外支出	1,761,046.77	18,294,075.39	-90.37%	主要系上年同期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利润总额	119,246,251.26	-16,198,658.65	836.15%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所得税	22,431,044.69	9,880,502.68	127.02%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
净利润	96,815,206.57	-26,079,161.33	471.24%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745,660.60	-15,925,130.63	713.78%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040,432.04	-7,238,301.85	-163.05%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波动。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9,305,226.56	887,345,398.07	62.20%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452,863.18	24,804,462.27	42.93%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1,239,896.43	509,482,190.51	124.00%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957,178.60	279,186,456.57	36.45%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063,157.35	31,826,940.19	76.15%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39,196.00	-6,009,726.46	-2852.53%	主要系上年末制冷配件产业结合订单均衡生产下的战略性备库及付款到期结算。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581,173.80	4,823,007.10	3333.15%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不动产及供热设施设备等资产转让款。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318,290.72	58,074,585.48	67.57%	主要系结算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供热项目应付工程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2,883.08	-53,251,578.38	228.19%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莱阳盾安供热有限公司不动产及供热设施设备等资产转让款。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8,676,047.00	523,375,190.00	48.78%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天津美的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保理借款。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7,508,397.00	604,375,235.00	70.01%	主要系报告期结余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91,726.52	71,731,007.51	-38.95%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243,531.00	6,385,000.00	6152.84%	主要系归还浙江临杭投资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867,607.52	-159,116,052.51	-334.82%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1,664,855.76	-207,309,625.13	-291.52%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20,935.32	11,067,732.22	-195.96%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波动。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389,711.01	737,780,490.27	-50.61%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及融资租赁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27日、3月3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盾安环境180,000,000股股份,占盾安环境总股本的19.62%,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股权存在质押,质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价格拟不低于5.6元/股。2021年4月16日,公司收到盾安精工发来的《关于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盾安精工决定调整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方案,即终止通过杭州产权交易所平台公开征集意向投资人,改为盾安精工直接与意向投资人以协议方式进行转让。

2、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事业合伙人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事业合伙人计划相关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1日完成开立事业合伙人计划证券账户工作。截至2021年1月14日,本次事业合伙人计划通过诸暨市薪原智勇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5,013,662股,占公司股本的1.6369%,成交金额合计60,987,569.66元,成交均价约为4.063元/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619	海螺型材	16,565,216.18	公允价值计量	20,193,600.00	-1,579,200.00					18,614,4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合计			16,565,216.18	--	20,193,600.00	-1,579,200.00	0.00	0.00	0.00	0.00	18,614,4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0年03月21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04月14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38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20F公司会议室。

3、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发出表决单9份,收到有效表决单9份。

4、董事会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姚新义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37)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11　　证券简称:盾安环境　　公告编号:2021-039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20F公司会议室。

3、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发出表决单5份,收到有效表决单5份。

4、监事会会议主持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汉林先生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合法、合规性

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1、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4月26日

公司代码:605388　　公司简称:均瑶健康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2 公司负责人王均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03,766,118.64	2,171,712,744.37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3,629,897.10	1,930,840,672.63	3.2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6,126.67	-110,757,005.9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3,513,407.17	193,348,563.25	3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435,747.73	52,692,772.75	2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670,715.88	41,773,830.75	33.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5.44	减少2.1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31,758.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928,098.4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7,821.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69,030.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921,677.28	
合计	8,765,031.8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6,45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140,451,430	32.66	140,451,43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均金	103,995,000	24.18	103,995,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均豪	44,020,287	10.24	44,020,28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淳心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588,571	4.09	17,588,571	无	0	其他
上海磐石腾达源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85,714	4.07	17,485,714	无	0	其他
宁波汝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28,571	2.33	10,028,571	无	0	其他
宁波起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74,285	2.3	9,874,285	无	0	其他
宁波容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00	0.84	3,600,000	无	0	其他
亿利金融控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0.84	3,6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0.84	3,6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蒋新军	609,366	人民币普通股	609,366
吴培侠	4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000
张苏娇	4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000
袁佩良	4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
吴斌	403,956	人民币普通股	403,956
潘来灿	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000
洪小曼	3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600
丁建明	34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800
李玉英	2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00
古梅粦	265,1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均金先生系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均豪先生系王均金先生之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2,110,742.06	1,404,505.46	50.28%	主要系本期直销业务账期所致
预付账款	4,089,351.40	1,768,042.39	131.29%	主要系本期预付增加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	9,154,413.19	13,976,282.75	-34.50%	主要系年初留抵的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9,797,673.85	7,287,600.11	171.66%	主要系新增衢州PET设备二期工程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252,135.00	68,737,814.90	150.59%	主要系购建房产及其他长期资产预付的款项所致
合同负债	67,341,855.55	106,141,463.75	-36.55%	主要系预收的经销商货款,报告期内符合收入确认条件,实现销售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8,508,999.07	13,208,643.41	-35.58%	主要系年度绩效考核薪资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26,531,204.13	10,835,476.66	144.85%	主要系上年疫情影响的因素本年已解除
其他流动负债	8,692,960.19	13,798,390.30	-37.00%	同"合同负债"项目的变动原因
少数股东权益	2,051,872.18	414,669.61	394.82%	主要系非全资子公司增资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2021年1-3月	去年同期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53,513,407.17	193,348,563.25	31.12%	主要系上年疫情影响因素本年已解除
营业成本	142,282,211.87	91,454,922.59	55.58%	1、同上; 2、本期销货运费已根据新准则计入营业成本。
研发费用	1,080,809.44	339,114.76	218.71%	1、研发人员增加; 2、新增江南大学合作科研支出。
其他收益	574,634.12	10,821,499.04	-94.69%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贴尚未收到。
投资收益	8,643,681.51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新增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投资
营业外收入	2,916,722.19	101,162.51	2783.20%	主要系本期新增宜昌市财政局企业资本市场奖励
营业外支出	334,294.91	28,965.13	1054.13%	主要系物资报废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320.69	-106,403.73	-91.24%	1、非全资子公司亏损较同期减少; 2、少数股东权益稀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3月	去年同期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86,126.67	-110,757,005.90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43,046.71	-844,235.00	不适用	主要系购建长期资产及投资浮动收益及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均豪
日期	202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9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乃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认《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1-018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豪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1-020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健康"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了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日期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一)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五)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租赁准则,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租入资产确认为一项使用权资产,按照与自有资产一致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未来租金付款义务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按照实际利率法每年计提财务费用。符合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除外。相应地,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将在编制2021年年度及各期财务报告时,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实施新租赁准则,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监事会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1-021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酒制造(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1、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21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2020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变动比例
乳酸菌饮品	224,397,700.94	176,327,191.87	27.26%
其他饮品	28,985,448.75	16,929,398.52	71.21%
合 计	253,383,149.69	193,256,590.39	31.11%

2、按区域分类情况:

单位:元

区域	2021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2020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变动比例
电商	2,275,504.72	78,082.17	2814.24%
华东	130,653,351.80	98,044,427.91	33.26%
华中	72,546,469.97	57,019,835.31	27.23%
华南	13,084,303.06	9,014,476.75	45.15%
西南	18,974,663.57	15,868,295.69	19.58%
东北	7,436,884.38	7,279,296.92	2.16%
华北	5,285,510.49	3,595,569.39	47.00%
西北	3,126,461.70	2,356,606.25	32.67%
合计	253,383,149.69	193,256,590.39	31.11%

3、按销售模式分类情况: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21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2020年1-3月主营业务收入	变动比例
经 销	249,293,026.68	192,493,952.96	29.51%
直 销	4,090,123.01	762,637.42	436.31%
合 计	253,383,149.69	193,256,590.39	31.11%

二、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东北地区	102	8	19
华北地区	73	9	7
华东地区	460	53	70
华南地区	102	23	20
华中地区	279	35	36
西北地区	42	7	15
西南地区	126	14	34
总计	1184	149	201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5388　　证券简称: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2021-022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健康"或"公司")已于2021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王均豪先生、董事兼总经理许彪先生、董事会秘书郭沁先生、财务总经理崔鹏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本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沁、于怡

联系电话:021-51155646

邮箱:juneyaodairy@juneya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